

燕山大学机械工程学院文件

燕大机字[2022] 8号

签发人：彭艳

机械工程学院毕业生及用人单位意见征求机制（修订稿）

为了加强学院各专业建设，促进专业教学改革，更好地培养出适应社会需求的人才，燕山大学机械工程学院拟通过广泛征求毕业生和用人单位对本专业培养目标、培养方案、课程设置和培养质量等方面的意见与建议，为学院专业建设和改革提供依据，特制定燕山大学机械工程学院毕业生及用人单位意见征求机制。

一、征求对象

征求对象为燕山大学机械工程学院的应届毕业生、往届毕业生及用人单位。

二、征求机构

燕山大学机械工程学院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主持征求工作，组织毕业生(校友)、用人单位及社会第三方机构等参与评价。

三、征求形式

1.形式:调查问卷、座谈会。

2.时间:一般情况下每年进行1次“应届毕业生质量跟踪调查”；每2年

进行一次“往届毕业生质量跟踪调查”。

四、征求内容

1、对于毕业生，主要征询其对本专业定位、培养目标、培养方案、课程设置、学习管理制度与培养质量等的看法和建议，应包括以下几方面的内容：

- (1) 毕业生就业状况统计；
- (2) 毕业生对专业培养目标的认同程度及意见与建议；
- (3) 毕业生综合素质调查；
- (4) 培养目标与社会人才需求的吻合度分析；
- (5) 毕业要求达成度情况；
- (6) 对学院、专业教学与管理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2、对于用人单位，主要征询以下几方面的内容：

- (1) 单位的性质、人才需求的类型、对毕业生能力和毕业生的评价；
- (2) 对本专业培养目标的认同程度及意见与建议；
- (3) 对专业所开设的课程方面的意见与建议等。

五、征求程序

1. 调查与座谈

开展问卷调查和座谈会，征求毕业生和用人单位的意见与建议。

2. 分析与评估

意见征求活动负责人应及时对调查反馈结果进行分析与评估，确认对毕业生及用人单位的反馈调查工作是否达到预定目标，是否对专业教学建设和改革工作起到积极作用。

3. 总结

意见征求活动结束后，活动负责人应及时对调查反馈结果进行分析总结，为学院各专业培养目标、培养方案的调整，教学活动的改进提供有效参考。

